



新型社区开启农民新生活

“新型农村社区通公路、自来水、天然气、电、有线电视、宽带，还配套建综合服务中心、标准化卫生室、连锁超市、文化活动室、幼儿园、养老院，城里人也这样了……”昨日上午，中牟县首个新市镇——雁鸣湖镇新型社区建设现场，几个被乡亲们推选出来的“监督员”你一言我一语，幸福的期盼溢于言表。其实，他们的期盼，何尝不是全市822个行政村村民的期盼？

本报记者 裴其娟 卢文军

822个行政村纳入新型农村社区建设

2011年12月，省委组织部、省编办、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等11个部门联合下文，将安阳水冶镇、信阳明港镇作为全省首批经济发达镇试点，出台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两个镇先行先试，加快发展，率先成为新型城镇化引领“三化”协调发展的先行者。

郑州是省会城市，又是建设中原经济区的核心区，在新型城镇化引领“三化”协调发展方面，理应挑大梁、走前头。

新型城镇化是以城乡统筹、城乡一体、产城互动、节约集约、生态宜居、和谐发展等基本特征的城镇化，是大中小城

市、小城镇、新型农村社区协调发展、互促共进的城镇化。

根据《郑州都市区空间发展战略规划》，都市区的空间序列分为全市域、次区域、组团和新市镇4个层次。按照《郑州都市区五年建设规划》，将重点推出27个新市镇建设，加强水、电、气、暖、医疗和基础教育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高承载力，提高建设品质，注重特色建设和文化传承。

2011年10月，市政府成立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办公室，专门负责

协调全市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工作，负责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目标任务的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全市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各成员单位工作。据介绍，全市2306个行政村，861个行政村纳入城市规划区；623个行政村纳入新市镇，规划整合为116个社区（45个合村并镇、71个合村并点）；其余一般乡镇的822个行政村规划整合为183个新型农村社区和56个保护性开发特色村。

新型农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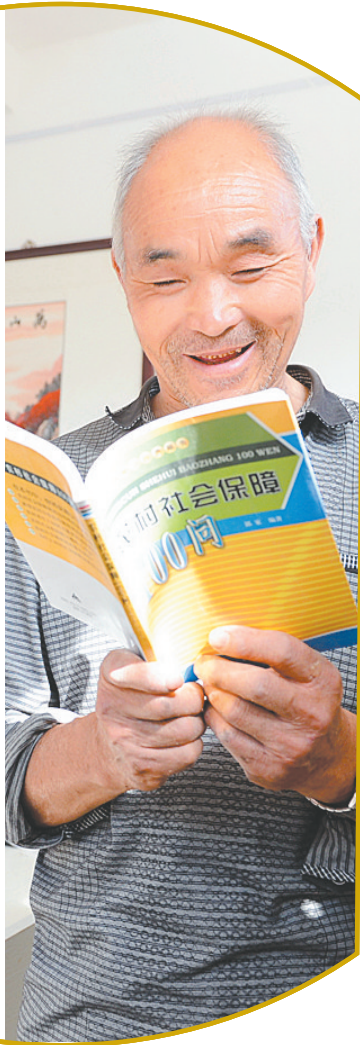
全市新型农村社区2012年计划启动52个，已启动68个

计划建设安置房234.5万平方米，已建285.2万平方米，完成比例为121.6%

计划投资38.68亿元，已投资42.75亿元，完成比例为110.5%

- 5月18日，全国第一支由新闻媒体志愿者组成的队伍——郑州市新闻媒体青年志愿者服务总队正式成立。
- 6月9日，第七届中国文化遗产日主场城市活动在郑州市举行。
- 6月16日，郑州姑娘刘洋乘神九“起飞”。
- 7月1日，修葺一新的二七纪念塔重新开放。
- 7月15日，市委十届三次全体（扩大）会议上，市委书记吴天君要求，全市上下要突出“三大主体”工作，强化开放创新双驱动，强力推进郑州都市区建设。

龙
年纪事



三年计划建新市镇25个

为探索以新型城镇化引领的“三化”协调科学发展之路，我市按照“做强主城、做优县城、发展集镇（集聚区）、建设社区”的发展思路，围绕“一主、三区、四卫（组团）、27个新市镇、310个合村并城社区、183个新型农村社区、56个历史文化风貌特色村、38个市级以上产业集聚区”的空间布局，以构建“合理的城镇体系、合理的人口布局、合理的产业布局 and 合理的就业结构”，实现“居住环

境城市化、公共服务城市化、就业结构城市化和消费方式城市化”为重要依据和目标，以各县（市）区、开发区为责任单位，以交通道路、生态廊道、四类社区、组团起步区、中心城区功能提升和产业集聚区建设等六个切入点为分类依据，以2014年年底为时间节点，制定新型城镇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指导并推进实施未来三年我市新型

城镇化建设工作。

其中，在四类社区建设方面，我市提出的总体目标是：按照“政府主导拆迁安置、市场化运作、群众自愿、规划引领、交通先导、双改同步”的原则，加快推进城中村改造、旧城改造、合村并城和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的健康发展，逐步改善群众居住环境，使更多群众享受到更好的城市公共服务。2012至2014年度共计划建设新市镇25个，四类社区667个，其中新型农村社区114个，城中村改造项目191个，旧城改造项目52个，合村并城社区310个。2012年计划启动新型农村社区52个，城中村改造项目92个，旧城改造项目27个，合村并城社区177个；2013年计划启动新型农村社区24个，城中村改造项目57个，旧城改造项目11个，合村并城社区71个；2014年计划启动新型农村社区38个，启动城中村改造项目42个，旧城改造项目14个，合村并城社区62个。



出台指导意见明确四条原则

早在今年3月底，市政府就出台了《关于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工作的指导意见》，明确了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在规划、建设、管理等方面的一些政策。

意见提出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的四条原则，即：确保耕地不减少，质量不降低，粮食不减产；不以农民放弃土地为身份转换、享受城市政策、享受城市公共服务的条件，让群众利益在新型城镇化推进中有保障、得实惠；坚持群众自愿，以完善的规划、优美的环境、宽松的就业平台和优惠的安居政策，引导群众，发挥好人民群众的主体作用；坚持“三化”协调发展。

意见提出，在不打破行政村建制的基础上，探索设立党总支的形式来承担社区的管理工作。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将村集体经济组织转变为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股份制或股份合作制经济组织，解决农民长远收入保障等问题。

意见特别提出，探索农村宅基地有偿退出机制，引导农村节约的建设用地向产业集聚区和农民创业园区集中，实施统一经营管理，按股分红，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各县（市）须认真做好农民集中居住后的户籍、教育、社会保险、医疗、文化等保障和服务工作，充分保障农民的权益，确保其应有待遇。

同时，我市还出台了土地、房产办理、创业就业等多方面优惠措施，其中的最大亮点是部分安置房可上市交易，新型农村创业企业贷款额提至400万元。

今年8月，全市首批总共394户新型农村社区房屋取得房产证。市房管局局长王万鹏说，未来几年，集体土地上房屋登记办证将作为房管部门一项重点工作。工作重点是“两环十七放射”项目安置房、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的房屋。“凡是符合条件能办的要加快办、抓紧办。暂不符合条件的，也要积极想办法，尽早帮助村民完善手续后办理。”

创新联动机制推进项目建设

市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办公室提供的最新数据显示，全市新型农村社区2012年计划启动52个，已启动68个；计划投资38.68亿元，已投资42.75亿元，完成比例为110.5%；应拆迁257.5万平方米，已拆迁470.02万平方米，完成比例为182.5%；其中整村拆迁18个，拆迁涉及2995户；计划建设安置房234.5万平方米，已建285.2万平方米，完成比例为121.6%。

下一步，全市将加强规划先行，政策引领，创新城乡联动机制、协同推进机制和投融资机制，强力推进项目建设，确保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健康有序发展。

随着一批与产业发展相协调，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完善的新型农村社区的建成，越来越多的农民将告别传统的生活方式，享受到新型城镇化建设带来的成果和实惠，城乡一体和谐发展的梦想将不再遥远。

